附件3

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职业技能竞赛

实施方案

一、竞赛目的

为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提高中药从业人员钻研中药传统技艺积极性，提升中药传统技能整体水平，促进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由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主办，湖南省中药药事管理质量控制中心承办，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湖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湖南省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学会中药制剂专业委员会和中药专业委员会协办。

三、竞赛内容

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职业技能竞赛（以下简称中药炮制竞赛）以中药炮制相应职业国家职业标准三级（高级技能）的要求为基础，分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比赛两部分进行。其中，理论知识考试成绩占总成绩的10%，操作技能比赛成绩占总成绩的90%。

1. 理论知识考试

全国中医药行业高等教育“十四五”规划教材中药学、中药炮制学、中药药剂学、中药鉴定学、药事管理学、药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等。

（二）操作技能比赛

1.中药材及饮片鉴别

（1）性状鉴别

（2）真伪鉴别

2.中药炮制技术

（1）切制：进行片、段、块、丝切制。

（2）炮炙：

A、炒法：清炒、加辅料炒

B、炙法：酒炙、醋炙、盐炙、蜜炙等。

四、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

（一）参赛对象

全省医疗机构和中药饮片生产企业中药从业人员。具体要求如下：

1.60周岁以下（1965年10月1日及以后出生），身体健康，无不适合参赛的疾病；

2.从事中药学相关工作；

3.在推荐单位工作6个月以上的正式员工（非返聘人员）。

4.已获得过“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技术能手”“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章”、“湖南省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的人员不得再报名参加此次竞赛。

（二）省级决赛组队要求

1.每支参赛队伍均由1名领队、3名选手和1名联络员组成，各市州医疗机构参赛队和生产企业参赛队的领队分别由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督管理局分管负责人担任；部省级医疗机构参赛队领队由该单位分管院领导担任。

2.各市州参加省级决赛的医疗机构组每支参赛队的3名选手可分属不同医疗机构；部省级医疗机构参赛队的3名选手必须为该单位人员；各市州参加省级决赛的生产企业组每支参赛队伍的3名选手可为同一企业人员，也可由不同企业人员联合组队。

3.领队、参赛选手和联络员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

五、竞赛实施

（一）市级初赛（2025年8月—9月）

由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督管理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总工会举办，各市州医疗机构和生产企业分别参加医疗机构组和生产企业组中药炮制比赛。9月30日前，由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和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别将医疗机构组、生产企业组比赛情况报省中医药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二）省级决赛（2025年10月）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和省级中医医疗机构（含中西医结合医院）须各自组建一支参赛队参加省级医疗机构组中药炮制决赛，各部省级医疗机构可各自组建1支参赛队参加省级决赛。各市州市场监管局按照本地区中药饮片企业总数遴选推荐30%企业参加省级中药饮片企业组中药传统技能决赛（每个市州中药饮片企业要求推荐至少1支且不超过3支队参赛，企业总数不足3家的推荐1支队参赛）。参赛名单经审核确定后原则上不能更改。

（三）报名方式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各有关单位根据本通知要求，做好参赛选手的资料审查及汇总，并将加盖公章的选手报名登记表、居民身份证及专业学历证或职业资格证书（加盖公章）电子扫描件、近期一寸免冠彩色电子照片、6个月以上单位的社保证明、《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选手报名汇总表》以及本市州（医院、单位）组织竞赛活动的总结（内容包括宣传、组织报名及技能训练与竞赛活动等情况）等资料，于2025年9月30日前报省中药炮制竞赛组委会办公室（邮箱hnzyfyzjzx@163.com）审核。

六、竞赛奖励

竞赛不分医疗机构组和生产企业组，组别按统一标准命题、记分；医疗机构组和生产企业组按照个人奖励、团体奖励分别奖励。

（一）个人奖项

1.按竞赛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立选手个人名次。如果总分相同，则以比赛用总时少的名次在前。按参赛人数的5%、10%、15%的比例设置个人一、二、三等奖，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设单项奖4项，其中医疗机构组与生产企业组各2项（中药材及中药饮片鉴别、中药炮制技术各一项）由竞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

2.获得医疗机构组和生产企业组个人总成绩第一名按竞赛成绩由高到低原则(如总分相同，则以比赛用总时少的择优推荐)，可按有关规定申报省级或省级工作部门表彰奖励相关荣誉。

（二）团体奖项

1.依据各市州代表队和省级医疗机构代表队团体成绩，设医疗机构组团体一等奖2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5个，由竞赛组委会颁发奖牌、获奖证书。设生产企业组团体一等奖2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5个，由竞赛组委会颁发奖牌、获奖证书。

2.对市州比赛组织工作表现突出的单位，由竞赛组委会颁发“优秀组织奖”奖牌。

3.对贡献突出的承办单位，由竞赛组委会颁发“突出贡献奖”奖牌。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州和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竞赛，认真组织开展本地区（单位）竞赛活动选拔优秀选手参加省级决赛。竞赛承办单位要按照竞赛组委会要求，抓好省级决赛各项筹备工作，协助做好市级初赛的技术指导。确保竞赛按既定时间节点高效有序推进。

（二）规范技术规则。各市州和各有关单位初赛选拔要与竞赛技术标准相统一、专业性与公平性并重。裁判严格执行回避制度,技术争议由专家委员会联合监督组仲裁，结果即时公开并备案。

（三）注重宣传发动。各市州和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电视报刊、网络等多种媒体，组织形式新颖、内容充实的宣传活动大力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鼓励创造、争当能手的良好氛围，引领更多的从业者走上技能成才之路。

八、联系方式

1.省中医药管理局中药发展处

联系人：肖欢

联系电话：0731-84822164 15386042389

2.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处

联系人：张秋华

联系电话：15802617061

3.省中药药事管理质量控制中心

联系人：欧阳荣、任卫琼

联系电话：13808438977 13037311165

4.湖南省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学会中药制剂专业委员会

联系人：杨磊

联系电话：15802640653

5.湖南省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学会中药专业委员会

联系人：廖建萍

联系电话：13908461553

附件：3-1.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选手报名登记表

3-2.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选手报名汇总表

3-3.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规程

3-4.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成绩评定细则

附件3-1

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

选手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 | 文化程度 |  | 照  片 |
| 出生日期 |  | 民族 | |  | | 健康状况 |  |
| 政治面貌 |  | 籍贯 | |  | |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 |  |
| 身份证号 |  | | | | | | |
| 专 业 |  | | | | | | |
| 专业学历证书编号 | | |  | | | | | |
| 技术职称 |  | | | |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 | |  |
| 通讯地址 |  | | | | 联系电话 | | |  |
| 选手单位 |  | | | | | | | |
| 获省级及以上荣誉情况 |  | | | | | | | |
| 单位意见 | 本单位对提交材料真实性、有效性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同意推荐。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备 注 | 此处粘贴个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一寸免冠彩色照片。 | | | | | | | |

附件3-2

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选手报名汇总表

市州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督管理局、各省级中医医院、部省级医疗机构（加盖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领队 | 工作单位及部门 | | | | |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联络员 | 工作单位及部门 | | | | |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竞赛选手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身份证号码 |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 职称 | 学历 | 工作单位及科室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附件3-3

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比赛时间：2025年10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比赛地点：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二、竞赛内容（总分100分）

本次竞赛分设理论知识考核、中药材及饮片鉴别（含中药性状鉴别与真伪鉴别）和中药炮制三个项目，每个项目的分值比见表1。

**表1 比赛项目、时限与成绩指标评价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比赛时限** | **单项满分** | **分值比** | **评价方法** |
| 1 | 理论知识考试 | 60分钟 | 单项选择题50分 | 10% | 机考评分 |
| 多项选择题30分 |
| 案例分析题20分 |
| 2 | 中药材及饮片鉴别 | 60分钟 | 性状鉴别100分 | 20% | 过程及结果评分 |
| 真伪鉴别100分 | 20% |
| 3 | 中药炮制技术 | 90分钟 | 切制100分 | 20% | 过程及结果评分 |
| 炮制100分 | 30% |
| 总计 | | | | 100% |  |

（一）理论知识考试（10分）

1.所有选手均参加理论考试，采用人机对话的形式进行考试，题型为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以及案例分析题，均为客观题。考试时间60分钟，卷面总分100分，理论考试成绩=卷面成绩\*10%。

2.理论知识竞赛范围：全国中医药行业高等教育“十四五”规划教材中药学、中药炮制学、中药药剂学、中药鉴定学、药事管理学、药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等。

（二）操作技能比赛（90分）

操作技能比赛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中药材及饮片鉴别（40分），第二部分为中药炮制技术比赛（50分），所有参赛选手均参加比赛。

1.中药材及饮片鉴别（40分）

竞赛考试为《中国药典》（2025年版）《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收载的品种。参赛选手在60分钟内完成20味中药的性状鉴别、20味中药的真伪鉴别。

性状鉴别需要填写饮片的名称、来源、性味、主要功效（功效较多的可写《中国药典》规定前两项）及主要鉴别要点（形状、颜色、质地、断面、气味等）。

真伪鉴别按序号分别对样品进行判断，并在相应栏目下打勾。正品、伪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国药典》（2025年版）及《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的有关规定进行界定。

中药性状鉴别总计分100分。实得分=单项成绩\*20%。

中药真伪鉴别总计分100分。实得分=单项成绩\*20%。

2.中药炮制技术（50分）

比赛内容为切制和炮炙技能操作，90分钟内完成切制和炮炙操作。每位参赛选手按抽签顺序进入赛场，选手在对应工位上进行操作，评委现场打分。中药炮制技术总计分100分。实得分=各单项实得分之和。

（1）切制（20分）：切制4种药材。计分100分。切制技能实得分=单项成绩\*20%。

（2）炮炙（30分）：炮炙2种药材。计分100分。炮炙技能实得分=单项成绩\*30%。

竞赛组织方将提供比赛所需的中药材、中药饮片及必备工具。若自备切制用刀具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

（1）邮寄：参赛人员可提前按快递安全规定将刀具邮寄至竞赛组织方，邮寄风险由寄件人自行承担。刀具邮寄时间与地址另行通知。

（2）自带：选择自带刀具的参赛人员，需全程负责刀具运输、使用及保管过程中的安全责任。

各赛项比赛结束后当场公布每个参赛选手成绩及参赛队伍总成绩。

附件3-4

2025年湖南省中药炮制竞赛省级决赛成绩

评定细则

一、理论知识考试

在规定的60分钟内，参赛选手完成100道理论试题。包括单项选择题50题，每题1分；多项选择题30题，每题1分；案例分析题20题，每题1分，共计100分。

二、中药材及饮片鉴别

每位选手在60分钟内完成中药性状及真伪鉴别。中药性状及真伪鉴别品种范围见表1，中药性状及真伪鉴别评分标准及答题卡见表2、表3、表4。凡符合国家或本省药品标准规定的品种及其特定的药用部位者为“正品”；不符合国家或本省药品标准规定的品种及其特定的药用部位者为“伪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国药典》（2025年版）及《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的有关规定进行界定。

**表1 中药性状及真伪鉴别品种范围**

|  |  |
| --- | --- |
| **类别** | **品种名称** |
| 根及根茎类中药  （118种） | 细辛、狗脊、绵马贯众、大黄、何首乌、牛膝、太子参、威灵仙、制川乌、附子、白芍、黄连、防己、延胡索、板蓝根、甘草、黄芪、人参、红参、西洋参、三七、白芷、当归、前胡、川芎、防风、柴胡、龙胆、紫草、丹参、黄芩、玄参、地黄、熟地黄、巴戟天、桔梗、党参、木香、白术、苍术、泽泻、法半夏、姜半夏、石菖蒲、百部、川贝母、郁金、天麻、虎杖、川牛膝、银柴胡、白头翁、制草乌、赤芍、升麻、北豆根、苦参、山豆根、葛根、北沙参、白薇、天花粉、南沙参、紫菀、三棱、制天南星、浙贝母、黄精、玉竹、天冬、麦冬、知母、山药、仙茅、莪术、姜黄、远志、拳参、白蔹、独活、羌活、藁本、秦艽、漏芦、香附、千年健、高良姜、胡黄连、茜草、续断、射干、芦根、干姜、重楼、土茯苓、骨碎补、白附子、乌药、白前、徐长卿、商陆、山慈菇、白及、金果榄、红景天、白茅根、百合、薤白、甘遂、地榆、麻黄根、绵萆薢、大伸筋、菝葜、白药子、黄药子、毛冬青、岗梅 |
| 皮类、茎木类中药（35种） | 苏木、钩藤、槲寄生、川木通、降香、通草、大血藤、鸡血藤、忍冬藤、海风藤、青风藤、桂枝、桑枝、牡丹皮、厚朴、肉桂、杜仲、黄柏、白鲜皮、秦皮、香加皮、地骨皮、合欢皮、桑白皮、首乌藤、皂角刺、木通、络石藤、灯芯草、竹茹、苦楝皮、五加皮、安痛藤、凤仙透骨草、山木通 |
| 花、叶类中药  （28种） | 淫羊藿、大青叶、番泻叶、石韦、枇杷叶、紫苏叶、罗布麻叶、桑叶、辛夷、丁香、金银花、款冬花、红花、合欢花、旋覆花、菊花、蒲黄、密蒙花、荷叶、侧柏叶、艾叶、玫瑰花、野菊花、谷精草、槐花、月季花、凌霄花、山银花 |
| 果实、种子类中药（78种） | 五味子、木瓜、山楂、苦杏仁、决明子、补骨脂、枳壳、吴茱萸、小茴香、山茱萸、连翘、枸杞子、栀子、瓜蒌、槟榔、砂仁、豆蔻、葶苈子、桃仁、火麻仁、郁李仁、乌梅、金樱子、沙苑子、枳实、陈皮、酸枣仁、使君子、蛇床子、菟丝子、牵牛子、夏枯草、鹤虱、王不留行、肉豆蔻、芥子、覆盆子、槐角、马兜铃、地肤子、化橘红、鸦胆子、胡芦巴、白果、柏子仁、女贞子、蔓荆子、韭菜子、牛蒡子、大腹皮、草果、草豆蔻、益智、胡椒、蒺藜、佛手、胖大海、薏苡仁、青葙子、车前子、莱菔子、紫苏子、青皮、川楝子、千金子、诃子、瓜蒌皮、瓜蒌子、苍耳子、芡实、罗汉果、丝瓜络、莲子、白扁豆、木鳖子、青果、苘麻子、冬葵果 |
| 全草类中药  （43种） | 麻黄、金钱草、广藿香、荆芥、车前草、薄荷、穿心莲、青蒿、石斛、伸筋草、木贼、紫花地丁、半枝莲、益母草、泽兰、香薷、肉苁蓉、茵陈、淡竹叶、佩兰、豨莶草、瞿麦、半边莲、锁阳、蒲公英、马齿苋、小蓟、紫苏梗、垂盆草、萹蓄、鱼腥草、仙鹤草、广金钱草、墨旱莲、荆芥穗、马鞭草、地锦草、白花蛇舌草、白英、败酱草、龙葵、绞股蓝、千里光 |
| 其他类中药  （18种） | 茯苓、猪苓、雷丸、灵芝、海藻、乳香、没药、血竭、青黛、儿茶、五倍子、海金沙、芦荟、冰片、昆布、马勃、冬虫夏草、茯苓皮 |
| 动物药类（29种） | 石决明、珍珠、全蝎、土鳖虫、蛤蚧、金钱白花蛇、蕲蛇、乌梢蛇、鹿茸、羚羊角、地龙、水蛭、牡蛎、瓦楞子、蛤壳、僵蚕、龟甲、鳖甲、海螵蛸、蜈蚣、桑螵蛸、鹿角、水牛角、珍珠母、蝉蜕、蜂房、鸡内金、穿山甲、阿胶 |
| 矿物药类（14种） | 自然铜、滑石、石膏、磁石、赭石、芒硝、玄明粉、白矾、朱砂、赤石脂、青礞石、硫黄、滑石粉、蛇含石 |

**表2 中药性状鉴别和真伪鉴别评分标准**

赛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项目** | **分项** | **评分标准** |
| 中药性状鉴别  （总分100分） | 总则 | 每位选手识别20种中药材或饮片，每种5分。其中，名称1分，来源0.5分，性、味0.5分，主要功效1分，主要鉴别要点2分，总分100分。  名称写错或书写太潦草导致评委无法辨认的品种，不得分。 |
| 名称  （1分） | 名称以《中国药典》（2025年版）、《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的正名正字为准。名称项有以下情况者不得分：  ①中药饮片为炮制品的，未写明具体炮制规格者；  ②名称正确，但未填写在名称空格栏内；  ③名称中出现错别字或炮制方法表述错误者。 |
| 来源  （0.5分） | 来源为《中国药典》（2025年版）、《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记载该药的来源，包括基原和药用部位。 |
| 性、味（0.5分） | 性味为《中国药典》（2025年版）、《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记载该药的性、味，性、味各占0.25分。 |
| 主要功效  （1分） | 主要功效为《中国药典》（2025年版）、《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记载该药的功效（功效较多的需写《中国药典》或《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规定前两项），每个功效占0.5分。 |
| 主要鉴别要点  （2分） | 主要鉴别要点为《中国药典》（2025年版）、《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记载该药的性状项下形状、颜色、质地、断面、气味等内容。 |
| 中药真伪鉴别  （总分100分） | 总则 | 以《中国药典》（2025年版）、《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的正名正字为准。每位选手识别20种中药材或饮片，每种5分。 |
| 细则 | 选手先按标签抄写名称，判断为正品，则在正品栏打勾；判断为伪品，则在伪品栏打勾。未按标签抄写名称或抄写错误，不得分。 |

**表3 中药性状鉴别答题卡**

赛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名称  （1分） | 来源  （0.5分） | 性、味  （0.5分） | 主要功效  （1分） | 主要鉴别要点  （2分） | 得分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表4 中药真伪鉴别答题卡**

赛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细则  （每位选手鉴别20种中药材或中药饮片，判断正确得5分，否则不得分，总分100分） | | | 得分 |
| 编号 | 标注药名 | 正品 | 伪品 |
| 1 | 按标签药名填写 |  |  |  |
| 2 | 按标签药名填写 |  |  |  |
| 3 | 按标签药名填写 |  |  |  |
| 4 | 按标签药名填写 |  |  |  |
| 5 | 按标签药名填写 |  |  |  |
| … | ………………… |  |  |  |

三、中药炮制技术

中药炮制技术比赛分为两个部分进行。第一部分为饮片切制，第二部分为饮片炮炙，操作时间共计90分钟。赛场提供麸皮、河砂（已清洁干燥）、酒、醋、盐、炼蜜等辅料、待炮制品和手工炮制用器具。比赛时器具的准备以及饮片的净制、分档、炙法的拌润、炒炙、清场等各项操作，均需选手自己完成。比赛内容、饮片切制要求、饮片炮炙外观性状要求、饮片切制评分、饮片炮炙评分依次见表5、6、7、8、9、10。

**表5 比赛内容及时间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模块编号** | **模块** | **子模块** | **说明** | **竞赛时间（分钟）** | **分数** |
| 1 | 切制 | 磨刀 | 1.在完成切制后进行炮炙前需先上交切制饮片；  2.每人完成切制4种药材。 | 5 | 100 |
| 切立方块（灵芝） | 85 |
| 切瓜子片（桑枝） |
| 切短段（玉竹） |
| 切丝（黄柏） |
| 2 | 炮炙 | 炒法（共12种药物） | 1.通过选手代表现场抽签确定炮炙品种，其中炒法和炙法各抽取1种，所有选手的品种相同。  2.炮炙品种范围见评分标准。 | 100 |
| 炙法（共12种药物） |
| 总计 | | | | 90 |  |

**表6 饮片切制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药材名称** | **质量要求** | **切制量** |
| 1 | 灵芝 | 10mm×10mm的立方块 | 100g |
| 2 | 桑枝 | 厚2～5mm的斜片 | 100g |
| 3 | 玉竹 | 长10mm的短段 | 200g |
| 4 | 黄柏 | 宽3mm、长4cm的竖丝 | 200g |

**表7 饮片炮炙外观性状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质量要求** |
| 1 | 炒王不留行 | 80%以上呈类球形白花状，质脆。 |
| 2 | 炒莱菔子 | 形如莱菔子，表面微鼓起，色泽加深，质酥脆。气微香。 |
| 3 | 焦山楂 | 表面焦褐色，内部黄褐色，有焦香气。 |
| 4 | 焦槟榔 | 形如槟榔，表面焦黄色，质脆，易碎。 |
| 5 | 荆芥炭 | 形如荆芥，表面黑褐色，内部焦褐色。略具焦香气，味苦而辛。 |
| 6 | 白茅根炭 | 表面焦褐色或焦黑色，内部棕褐色，味苦、涩。 |
| 7 | 麸炒薏苡仁 | 形如薏苡仁，微鼓起，表面微黄色。 |
| 8 | 麸炒山药 | 形如山药片，表面黄白色或微黄色，偶有焦斑，略有焦香气。 |
| 9 | 麸炒枳壳 | 形如枳壳片，表面较生品加深（为淡黄色），偶有焦斑。 |
| 10 | 醋鳖甲 | 形如鳖甲，表面深黄色，质酥脆，略具醋气。 |
| 11 | 砂炒骨碎补 | 扁圆状鼓起，质轻脆，表面黄棕色至深棕色，无鳞叶。断面淡棕褐色或淡棕色，气香。 |
| 12 | 砂炒鸡内金 | 表面暗黄褐色或焦黄色，鼓起均匀，显颗粒状或微细泡状，质松脆易碎。 |
| 13 | 酒白芍 | 表面淡棕红色或类白色，略可见焦斑。微有酒香气。 |
| 14 | 酒丹参 | 表面红褐色，略具酒香气。 |
| 15 | 酒桑枝 | 外表呈黄色，略见焦斑，略具酒气。 |
| 16 | 醋三棱 | 切面黄色至黄棕色，偶见焦斑，微有醋气。 |
| 17 | 醋延胡索 | 形如延胡索片，表面和切面黄褐色，质较硬。微具醋香气。 |
| 18 | 醋香附 | 表面黑褐色，内部颜色有醋浸润痕迹，微有醋香气，味微苦。 |
| 19 | 盐泽泻 | 表面淡黄棕色或黄褐色，偶见焦斑。味微咸。 |
| 20 | 盐车前子 | 表面黑褐色，气微香，味微咸，略有焦味。 |
| 21 | 盐知母 | 色黄或微带焦斑。味微咸。 |
| 22 | 炙黄芪 | 表面淡棕黄色或淡棕褐色，略带黏性，有蜜香气，透心，味甜。握之不粘手、整体色泽均匀。 |
| 23 | 炙甘草 | 外表皮红棕色或灰棕色，微有光泽，微有黏性，透心，气焦香，味甜。握之不粘手、整体色泽均匀。 |
| 24 | 蜜枇杷叶 | 表面黄棕色或红棕色，微显光泽，略带黏性。具蜜香气，味微甜。 |

**表8 饮片切制评分表**

赛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步骤** | **分值** | **评分要求** | **扣分点（在扣分处打√）** | **扣分** | **得分** |
| 操作要求（20分） | 磨刀 | 3分 | 姿势端正，握刀姿势正确，磨刀时先粗后釉，前出石头后不出尾，淋水适当，适时检查刀口和刀锋等。 | ①姿势不端正扣1分；  ②握刀姿势不正确扣1分；  ③操作不规范扣1分。 |  |  |
| 称量 | 2分 | 称量操作规范，称取切制用药材重量±5%者符合要求。 | ①未称量者扣2分；  ②称量操作不规范扣1分。 |  |  |
| 坐姿，切药姿势 | 1分 | 坐姿端正，上身直立挺腰，与切药架边缘约呈45°的倾斜，握刀姿势正确无误。 | ①坐姿不端正扣0.5分；  ②握刀姿势不正确扣0.5分。 |  |  |
| 器具正确使用 | 2分 | 器具合理组合，使用规范。 | ①用刀锋去栓皮者扣2分；  ②切前切后未清洁药刀扣1分；  ③用刀锋推药者扣2分。 |  |  |
| 抓药、送药 | 2分 | 抓药手的手指内收、握紧药材，手指后退熟练、速度要均匀。摆药位置与坐姿相对应。 | ①抓药手势不正确扣2分；  ②后退不规范、不熟练者扣1分；  ③摆药位置不正确者扣1分。 |  |  |
| 切药 | 6分 | 按要求去除非药用部位，按各品种要求操作。切制时右（左）手紧握刀柄，要下刀敏捷，着力适当，将刀一起一落，起落均匀，既不落空又不打顿，两手灵活协调，逐渐加快速度，按要求切制成均匀的饮片。 | ①切制时未去非药用部位扣3分；  ②操作不符合规定要求（如黄柏切横丝）扣3分；  ③切制操作明显不熟练扣1分；  ④切制时，饮片散落到地面未捡回者扣1分；  ⑤开条操作不规范扣1分；  ⑥不合理边角余料多扣2分。 |  |  |
| 清场 | 4分 | 现场操作结束时，用具和台面等整洁；  工具放回指定地方。 | ①未清场者不得分；  ②清场不彻底者扣1分。 |  |  |
| 成品质量（80分） | ①要求片型完整，无败片（连刀片、斧头片、鱼鳞片、无边片等），厚度与长度符合相应品种质量要求。  ②现场裁判只对操作要求进行评分，成品质量裁判对切制成品质量进行集中打分。 | | | |  |  |

**表9 饮片炮炙操作评分表**

赛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步骤** | **分值** | **评分要求** | **扣分点（在扣分处打√）** | **扣分** | **得分** |
| 操作要求（40分） | 器具准备 | 5分 | 将所需用具清洁干净，器具使用正确。 | ①炒前、炒后未清洁炒药锅扣5分；  ②程序不完全者扣1～4分；  ③器具使用不合理扣1分。 |  |  |
| 净制 | 4分 | 药物炒前应净制或分档，净制、分档操作要规范。饮片净度符合《中国药典》（2025年版）规定要求。 | ①未净制、未分档者扣4分；  ②净制、分档不合理者扣2分。 |  |  |
| 称量 | 3分 | 称量操作规范，称取炮制用饮片、药料重量符合称量要求。 | ①未称量者扣3分；  ②称量操作不规范扣1分。 |  |  |
| 投药 | 10分 | 按《中国药典》（2025版）或《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的炮制方法操作，炒药锅按规定预热，火力正确。药料辅料闷润或投放先后顺序、时机操作正确。 | ①未按《中国药典》（2025版）或《湖南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21年版）的操作方法操作者扣10分；  ②辅料用量或处理不正确扣2分；  ③未预热锅者、预热火力不当者扣2分；  ④未掌握加药时机或投药操作明显缓慢者扣2分；  ⑤需闷润者未闷润扣3分，闷润不充分者扣1分；  ⑥未探锅温扣1分，探温方法不正确扣1分。 |  |  |
| 翻炒 | 8分 | 翻炒时火力把握正确动作娴熟，操作规范，翻炒均匀，火候调整操作规范，及时捡回撒落在台面或地面上饮片。炒制过程中注意密切观察药物变化情况。 | ①火力不当者扣3分；  ②翻炒操作明显不熟练、不均匀扣2分；  ③翻炒时，饮片散落到台面或地面上未捡回扣2分；  ④无火候调整动作扣1分。 |  |  |
| 出锅 | 6分 | 出锅时间判断准确，出锅前或后要熄火。出锅和分离辅料迅速，操作要规范。药物及药屑处置合理，炮制后的饮片应存放于规定的容器内，摊开晾凉。 | ①出锅过早或过晚者扣2分；  ②辅料与炮炙品分离不及时扣1分；  ③未筛除药屑扣1分；  ④出锅时，饮片散落到台面或地面上未捡回扣2分；  ⑤结束时间到后，继续炮炙者犯规，扣5分。 |  |  |
| 清场 | 4分 | 操作结束时，用具和台面等整洁：工具放回指定地方，关闭电子秤和灶具。 | ①未清场者扣4分；  ②清场不彻底者扣1～3分。 |  |  |

**表10 饮片炮炙成品评分表**

赛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类型** | **评分要求** | **扣分** | **得分** |
| 成品质量（60分） | 总则 | 炮制后饮片质量应符合《中国药典》（2025年版）及《中药饮片质量标准通则（试行）》之规定：要求色泽均匀，无不及与过火片，符合相应品种质量要求。 | | | |
| 细则 | **清炒** | ①火候不及：与生品原色或质地相比变化不大，扣31～60分（得0～29分）；  ②火候稍欠：表面颜色或质地变化较大，扣11～30分（得30～49分）；  ③程度合格：表面和内部颜色达到要求，扣0～9分（得51～60分）；  ④火候稍过：内外颜色或质地变化较大，扣11～30分（得30～49分）：火候太过：内外均变为焦黑色，或炭化，扣31～60分（得0～29分）；加辅料者不得分；  ⑤有药屑或杂质，扣5～10分；  ⑥王不留行炒后用量简测量体积，体积600ml得60分，其余加权计分。 |  |  |
| **麸炒** | ①火候太欠：表面颜色和断面颜色与生品原色相比变化不大，扣31～60分（得0～29分）；  ②火候稍欠：表面颜色略变为浅黄色或黄色，扣11～30分（得30～49分）；  ③程度合格：表面颜色变为亮黄色，麦焦黑色，无焦边，得51～60分；  ④火候稍过：表面颜色变为土黄色或浅褐色，扣11～30分（得30～49分）；  ⑤火候太过：表面颜色变为黑褐色或黑色，扣31～60分（得0～29分）；  ⑥未用麸炒者不得分；  ⑦有药屑或杂质，扣5～10分。 |  |  |
| **砂炒** | ①火候太欠：与生品原色相比变化不大或表面颜色略变深，略有膨胀鼓起但未达到要求，扣31～60分（得0～29分）；  ②火候稍欠：表面颜色加深，膨胀鼓起较明显，但未达到要求，扣11～30分（得30～49分）；  ③程度合格：表面颜色达到要求，膨胀鼓起完全，断面颜色达到要求，扣0～9分（得51～60分）；  ④火候稍过：表面颜色变为黑褐色或焦黑色，扣11～30分（得30～49分）；  ⑤火候太过：内外色均变为焦黑色，扣31～60分（得0～29分）；  ⑥未用砂炒者不得分；  ⑦有药屑或杂质，扣5～10分。 |  |  |
| **炙法** | ①火候太欠：手握后手有水透，扣31～60分（得0～29分）；  ②火候稍欠：手握后比较湿润，扣11～30分（得30～49分）；  ③程度合格：干燥，表面无明显焦斑，扣0～9分（得51～60分）；  ④火候稍过：内外颜色变化较大，扣11～30分（得30～49分）；  ⑤火候太过：表面颜色变为黑褐色或黑色，扣31～60分（得0～29分）；  ⑥辅料错误者不得分；  ⑦有药屑或杂质，扣5～10分。 |  |  |

四、评分方式

按照评分标准进行参赛选手单项成绩评定（百分制）。其中，理论知识考试由计算机自动阅卷与裁判复核后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一位）；中药性状与真伪鉴别由裁判按评分标准打分（保留小数点后一位）；中药炮制操作按评分标准取多名裁判平均分数作为选手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一位）。各项目评分均由裁判员签字，现场工作人员对裁判员的成绩进行核对无误后进行成绩录入。成绩录入完毕后，工作人员进行核对，确保无误。按照各项成绩所占比例，计算各单项成绩分值与所占分值比的乘积之和，得参赛选手个人总成绩，见表11。依据竞赛成绩由高到低排列个人竞赛名次。比赛成绩相同时，以比赛用时少的名次在前。统计选手最终成绩并排名，团体成绩为3名代表选手个人总成绩之和，打印完毕交至裁判长审核签字，见表12、表13。

为确保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仲裁组将对所有参赛队伍（选手）的成绩进行复核。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错误率超过5%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各种原始记录表及统计表由大会裁判组填写，交秘书处存档备查。

**表11中药炮制竞赛个人总成绩统计表**

赛位号： 组别号： 竞赛用时： 成绩：

|  |  |  |  |
| --- | --- | --- | --- |
| **竞赛项目** | **实际得分** | **分值比** | **总分** |
| 理论知识考试100分 |  | 10% |  |
| 中药性状鉴别100分 |  | 20% |
| 中药真伪鉴别100分 |  | 20% |
| 中药切制100分 |  | 20% |
| 中药炮制100分 |  | 30% |

备注：参赛选手总分表由大会裁判组填写，交秘书处存档查。

填写人： 裁判长： 监督员：

**表12 中药炮制竞赛选手总成绩统计及名次排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号** | **姓名** | **理论知识** | **中药材及饮片鉴别** | | **中药炮制** | **总分** | **总名次** |
| 性状鉴别 | 真伪鉴别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填写人： 裁判长： 监督员：

**表13 中药炮制竞赛团体总成绩统计及名次排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姓名** | **个人总成绩** | **团体总成绩** | **总名次** |
| 1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写人： 裁判长： 监督员：